

密山市财政局文件

密财函[2024]32号

关于2024年度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 绩效目标（第八批）的批复

市民宗局：

按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有关要求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对
由你单位报送的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予以
批复（详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

2024年8月5日

抄送：省财政厅、省民宗委



附件1

绩效目标表 (2024年度)				
项目名称		和平乡东兴村路边沟建设项目		项目编码
项目主管部门		密山市民族宗教事务局		是否衔接资金项目
是否属于涉农资金整合项目		否		项目是否补贴人到企业
资金申请起始年		2024		资金申请结束年
预算单位		和平乡人民政府		实施单位
项目负责人		金剑光		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
项目建设内容		新建路边沟1492延长米		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	资金分类	预算金额	
		年度资金总额：	49.17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49.17	
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：新建路边沟≥1492延长米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改建边沟（ ≥**公里 ）	1.49
		质量指标	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（ ≥**%）	100
		时效指标	项目（工程）完成及时率（ ≥**%）	100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居民出行平均缩短时间(≥**小时)	2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（ ≥**年）	10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口满意度（ ≥**%）	100

